

昭通市质量技术监督综合检测中心2020年度部门决算 公开报告

目录

第一部分 昭通市质量技术监督综合检测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昭通市质量技术监督综合检测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主要职能

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和标准，建立社会公用计量标准，进行量值传递，保障量值统一；在授权范围内开展计量器具强制检定、仲裁检定、测试与校准；依法开展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仲裁检验、定期检验和委托检验；在核准范围内开展特种设备的监督检验、定期检验、委托检验及特种设备事故的鉴定、重大技术问题的处理；开展标准化研究和标准咨询；提供相关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人员培训；开展标准化、计量、检验检测科学技术研究。

(二) 2020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2020 年，昭通市质量技术监督综合检测中心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习近平关于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重要工作论述和认真贯彻落实省、市局和地方人民政府的各项工作部署。在疫情防控、机构化转、业务创收以及检验检测业务工作方面都取得了新的进展。

疫情防控方面，通过简化申报流程、统筹检验工作安排的方式，为 1279 家复工复产企业检验设备 25057 台、减免费用 92.6 万元。

机构划转方面，主动解决问题、保持转隶工作进度，为促进机构改革转隶工作顺利进行，自划转工作启动起，便成立专项工作组对分别对人事、财务、资产等事项开展了相应的工作。截止目前，除了资产划转工作还处于资产清查审计过程外，其余相关事项已完成转隶。

特检方面，加强了与市县（区）监察部门的沟通与协调，对检验中发现的安全隐患问题，及时向监察部门报告，每季度召开监察与检验联席工作会议，对辖区特种设备情况进行分析，针对问题重点关注，积极配合省、市市场监管局开展特种设备隐患排查和治理，继续打好特种设备安全攻坚战，开展电梯安全隐患整治“回头看”，完善了特种设备应急工作机制。2020年特种设备检验完成总收入621.13万元，全年完成电梯检验6686部，起重机检验738台，场内机动车检验290辆，锅炉内部检验54台，锅炉外部检验34台，锅炉水质检验87台/次，压力容器定期检验299台，压力管道全面检验共2.79千米，压力管道监督检验共45.59千米，安全阀检验1786只。

产品质量检验方面，按时按量完成市局下达的160批次食品监督抽查任务（市局拨入食品抽查经费22.4万元），全年质量检验共检样品739个，质量检验完成收入113.63万元；食品所全年食品检验共检样品774个，检验完成收入84.67万元。主动联系省局、市局、各县区局争取监督抽查任务和工作上的协调配合。认真完成年初制定的工作目标以及市局下达的工业产品监督抽查任务；产检方面的

质量体系的运行逐步规范化，从人、机、料、环、法五个方面重新理顺开展质管部、质量所和食品所的工作，完成了质量所和食品所的仪器设备清理建档工作和危化品、标准物质、药品的清理工作。为昭通扶贫开通绿色通道，免费为扶贫村、扶贫项目、易地搬迁项目检验生活饮用水、酒、油、糕点、建材等产品。

计量方面，一是全面推开了计量检测工作。今年全面免征计量强制检定收费，计量检定/校准/检测共 3.9 万多台/件，共创收 625.77 万元（其中：计量强制检定 3.7 万多台/件 255.5 万元，其他委托检测 370.27 万元）。计量方面检测业务量再创历史以来新高点。二是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抽查工作，进一步提升计量服务供给质量，推进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升级换代，规范计量检定行为。

下一步将针对性的加大技术人员的培训和取证力度，提高检测人员的综合实力，积极申报新的项目认证，拓展检验检测项目，提高检验检测机构的公信力；依法开展计量、质量、特种设备、食品安全检验检测工作，推动昭通市经济社会的和谐发展。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昭通市质量技术监督综合检测中心 2020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1 个。纳入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是：昭通市

质量技术监督综合检测中心。

（二）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昭通市质量技术监督综合检测中心 2020 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57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含行政工勤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57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 0 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0 人（含行政工勤人员 0 人），事业人员 42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 0 人）。

离退休人员 15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15 人。

实有车辆编制 7 辆，在编实有车辆 4 辆。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昭通市质量技术监督综合检测中心 2020 年度收入合计 1577.0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977.22 万元，占总收入的 61.9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事业收入 0 万元（含教育收费 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经营收入 574.31 万元，占总收入的 36.42%；附属单位缴款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其他收入 25.50 万元，占总收入的 1.61%。与上年对比收入减少了 36.56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19 年财政拨中央食品安全检验检测（项目）能力建设资金 100 万元，项目已于当年基本完成，2020 年初仅结转 1.4 万元。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昭通市质量技术监督综合检测中心 2020 年度支出合计 1540.1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82.52 万元，占总支出的 31.32%；项目支出 518.50 万元，占总支出的 33.67%；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共 539.13 万元，占总支出的 35.01%。与上年对比减少了 56.77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19 年财政拨中央食品安全检验检测（项目）能力建设资金 100 万元，项目已于当年基本完成，2020 年初仅结转 1.4 万元，未增加额外项目支出。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0 年度用于保障昭通市质量技术监督综合检测中心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482.52 万元。与上年对比减少了 0.9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导致人员工资发生变动。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 403.68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83.66%；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78.84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16.34%。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0 年度用于保障昭通市质量技术监督综合检测中心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518.50 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了 114.01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0 年计量强检补助经费 255.5 万元转为财政拨款经费，同时，与 2019 年相比减少了中央食品安全检验检测（项目）能力建设资金 100 万元。

项目支出中：工资福利支出占项目支出的 21.05%，商品和服务支出占项目支出的 58.33%，资本性支出占项目支出的 20.62%，在项目资金的支撑下，我中心圆满完成了年初下达的各项检验检测工作指标。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昭通市质量技术监督综合检测中心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78.6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63.54%。与上年对比增加了 122.16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0 年计量强检补助经费 255.5 万元转为财政拨款经费，同时，与 2019 年相比减少了中央食品安全检验检测（项目）能力建设资金 1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849.4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86.80%。主要用于质量基础 494.7 万元，占 58.24%；事业运行 353.35 万元，占 41.60%；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40 万元，占 0.16%。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57.7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5.90%。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离退休经费 0.76 万元，占 1.32%；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46 万元，占 82.22%；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50 万元，占 16.46%。

3. 卫生健康（类）支出 35.6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3.64%。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0.76 万元，占 58.20%；

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13.49万元，占37.82%；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1.42万元，占3.98%。

4. 住房保障（类）支出35.7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3.66%。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昭通市质量技术监督综合检测中心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21.46万元，支出决算为12.59万元，完成预算的58.6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12.59万元，完成预算的72.1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老化、损毁严重导致使用效率低，减少了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同时，我中心在“三公”经费支出的控制中做到了不越红线，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2019年减少4.84万元，下降27.7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4.57万元，下降26.6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0.26万元，下降100%。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老化、损毁严重导致使用效率低，减少

了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同时，我中心在“三公”经费支出的控制中做到了不越红线，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2.59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共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2.59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购置车辆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12.59万元，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4辆。主要用于开展检验检测工作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0万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0万元），共安排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其中：外事接待0批次），接待人次0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0人）。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0万元，共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接待人次0人。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昭通市质量技术监督综合检测中心 2020 年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昭通市质量技术监督综合检测中心资产总额 3381.38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469.57 万元，固定资产 2788.61 万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 万元，在建工程 0 万元，无形资产 123.20 万元，其他资产 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减少 66.72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增加 44.61 万元，固定资产减少 111.01 万元。处置房屋建筑物 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 万元；处置车辆 0 辆，账面原值 0 万元；报废报损资产 0 项，账面原值 0 万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0 万元；出租房屋 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 万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0 万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资产总额	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对外投资/ 有价证券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其他资产
				小计	房屋构	车辆	单价 200 万以	其他固定				

					建筑物		上大型设备	资产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1	3381.38	469.57	2788.61	1746.46	0.93	0	1041.22	0	0	123.20	0

填报说明：1. 资产总额=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对外投资 / 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资产；
2. 固定资产=房屋构筑物+车辆+单价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其他固定资产；
3. 填报金额为资产“账面原值”。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 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95.9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95.9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附表 10—附表 12）。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无。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四)“三公”经费决算数: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不涉及专用名词。

现对上述事项进行公示。

昭通市质量技术监督综合检测中心

2021年8月27日